

##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1月26日，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英唐智控”）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21日以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现有董事9名，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参与现场表决董事8名，通讯表决董事1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庆周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为推动子公司业务发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商龙”）拟与美的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融资业务，涉及的应收账款范围为深圳华商龙与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旗下所有公司产生的应收账款，融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叁仟万元，保理期限一年，无需提供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拟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59）。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应付账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为保障公司子公司深圳华商龙、孙公司上海宇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宇声”）及重孙公司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商龙科技”）日常经营活动中获得更高的应付账款授信额度与更长的账期，从而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更好地开展业务，公司拟为深圳华商龙、上海宇声及华商龙科技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英唐智控	深圳华商龙	深圳市富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进口报关垫资的应付账款	6,000	担保合同签署生效起一年
	上海宇声、华商龙科技	矽力杰半导体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的应付账款	4,000	担保合同签署生效起一年

因被担保公司深圳华商龙和上海宇声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且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办理本次担保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董事会认为：子公司深圳华商龙、孙公司上海宇声及重孙公司华商龙科技业绩增长稳定，为其采购商品及进出口业务等正常经营活动产生的应付账款提供担保风险较小，整体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相违背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应付账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60）、《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银行及非银行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借款额度并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为缓解公司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转让的一揽子交易引进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股东。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进该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和审核需要较长时间，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仍存在一定的资金缺口。同时，境外机构的融资成本相对较低，为了拓展非银行机构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增长带来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向银行及非银行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12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综合授信及借款额度。上述融资额度将用于补充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此期间签署并履约的授信借款及其相关协议截止期限以双方协议约定为准，不因额度有效期到期而

终止。

公司就本次申请银行及非银行机构的综合授信及借款额度并提供担保事宜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依照法规规定在不超过 12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总融资额度的前提下，可根据与银行及非银行机构协商情况适时调整在各银行及非银行机构的实际融资金额，并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它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但存在以下情形的，需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后，相关协议方可生效、执行：

- 1、借款构成关联交易的；
- 2、为向非银行机构借款提供担保的；
- 3、向非银行机构借款，利率明显高出同类市场水平的。

上述融资额度中所承担的融资成本应当符合市场利率标准，融资事项应遵循公平、公开、公允、合法、合理的原则，确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对上述总融资额度内与银行机构所发生的全部债务承担保证担保，不再就单次的担保事宜履行审批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制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重大事项决策制度》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重大事项决策制度》。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下午 2:30 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161）。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27日